

兴业年年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6 年 1 月 30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兴业年年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兴业年年利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101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 年 2 月 12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兴业年年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兴业年年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16 年 2 月 15 日
赎回起始日	2016 年 2 月 15 日

注：本基金为定期开放基金，首个开放期为 2016 年 2 月 15 日—2016 年 2 月 26 日。

2 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2.1 开放日及开放时间

本基金在开放期内接受投资者的申购和赎回申请。2016 年 2 月 15 日为本基金的第一个封闭期结束后的开放日起始日期。

2.2 申购、赎回的开始日及业务办理时间

根据《兴业年年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兴业年年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每个开放期为上一个封闭期结束后的 5 至 20 个工作日。兴业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本次开放期为 2016 年 2 月 15 日至 2016 年 2 月 26 日。期间本基金采取开放运作模式，投资人可办理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开放期内开放日的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招募说明书中载明。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投资者通过销售机构的销售网点首次申购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 1,000 元（含申购费），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首次申购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 1,000 元（含申购费）。投资者通过销售机构的销售网点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 100 元（含申购费），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 100 元（含申购费）。

投资者可多次申购，对单个投资者累计持有份额不设上限。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的申购费率由基金管理人决定，基金份额申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投资人申购本基金份额时，需交纳申购费用，费率按申购金额递减。投资人在一天之内如果有数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具体费率如下：

3.2.1 前端收费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	申购费率
M<100 万元	0.6%
100 万元≤M<300 万元	0.4%
300 万元≤M<500 万元	0.2%
M≥500 万元	按笔收取，1000 元/笔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赎回时，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机构投资者每次赎回份额申请不得低于 500 份基金份额，个人投资者每次赎回份额申请不得低于 100 份基金份额。

机构投资者在销售机构保留的基金份额最低余额为 500 份，个人投资者在销售机构保留的基金份额最低余额为 100 份，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在销售机构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上述余额的，余额部分基金份额在赎回时需同时全部赎回。

4.2 赎回费率

(1) 在同一个开放期内申购后又赎回的份额，赎回费率为 1%；

(2) 其他情况的赎回费率为 0%。

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并全额归入基金财产。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无

5 基金销售机构

5.1 场外销售机构

5.1.1 直销机构

(1) 名称：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住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 137 号信和广场 25 楼

法定代表人：卓新章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明路 198 号财富金融广场 7 号楼

联系人：徐湘芸

咨询电话：021-22211975

传真：021-22211997

网址：www.cib-fund.com.cn

(2) 名称：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直销系统

网址：<https://trade.cib-fund.com.cn/etrading/>

(3) 名称：兴业基金微信公众号

微信号：“兴业基金”或者“cibfund”

5.1.2 场外代销机构

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88 号

法定代表人：牛锡明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88 号

邮政编码：200120

联系人：裴学敏

电话：021-95559

网址：www.bankcomm.com

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福州市湖东路 154 号

法定代表人：高建平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江宁路 168 号

邮政编码：200041

联系人：李博

电话：021-95561

网址：www.cib.com.cn

3) 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

法定代表人：董文标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

邮政编码：100032

联系人：赵天杰

电话：95568

网址：www.cmbc.com.cn

(4)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法定代表人：丁学东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邮政编码：100004

联系人：杨涵宇

电话：400 910 1166

网址：www.cicc.com.cn

(5) 名称：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一号元茂大厦 903 室

法定代表人:凌顺平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翠柏路 7 号杭州电子商务产业园 2 号楼 2 楼

邮政编码: 310012

联系人: 董一锋

电话: 4008-773-772

网址: <http://www.5ifund.com>

(6) 名称: 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 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文一西路 1218 号 1 栋 202 室

法定代表人: 陈柏青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峨山路 91 弄陆家嘴软件园 10 号楼 7 楼

邮政编码: 200127

联系人: 韩爱彬

电话: 4000-766-123

网址: <http://www.fund123.cn/>

(7)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 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 190 号 2 号楼 2 层

法定代表人: 其实

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 196 号 3C 座 9 层

邮政编码: 200235

联系人: 朱玉

电话: 4001818188

网站: <http://www.1234567.com.cn>

(8)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梨园路物资控股置地大厦 8 楼

法定代表人: 薛峰

办公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梨园路物资控股置地大厦 8 楼

邮政编码: 518028

联系人: 童彩平

电话: 4006-788-887

网站: <http://www.zlfund.cn>

(9) 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3491

法定代表人：肖雯

办公地址：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 1 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 12 楼

邮政编码：510308

联系人：吴煜浩

电话：020-89629066

网站：<http://www.yingmi.cn>

(10) 北京乐融多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西大望路 1 号 1 号楼 1603

法定代表人：董浩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西大望路 1 号温特莱中心 A 座 16 层

邮政编码：100026

联系人：于婷婷

电话：400-068-1176

网站：<http://www.jimufund.com>

(11) 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14 楼 09 单元

法定代表人：郭坚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14 楼

邮政编码：200120

联系人：宁博宇

电话：4008219031

网址：<http://www.lufunds.com>

(12) 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飞虹路 360 弄 9 号 3724 室

法定代表人：汪静波

办公地址：上海市杨浦区昆明路 508 号北美广场 B 座 12 楼

邮政编码：200082

联系人：张裕

电话：400-821-5399

网址：<http://www.noah-fund.com>

(13) 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西藏南路 765 号 602-115 室

法定代表人：陈继武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 1 号凯石大厦 4 楼

邮政编码：200001

联系人：李晓明

电话：021-63333319

网址：www.lingxianfund.com

5.2 场内销售机构

无

6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自 2016 年 2 月 15 日起，基金管理人将在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各销售机构及指定网点营业场所、基金管理人网站等媒介公布本基金开放期内的基金份额净值，敬请投资者留意。

7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如有任何疑问，请与本基金直销机构或本公司联系。

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

400-009-5561、021-22211885

网址：www.cib-fund.com.cn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刊登在 2015 年 1 月 23 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的《兴业年年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定期的更新。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 年 1 月 30 日